

大鹏新区统战和社会建设局 2021 年度行政 执法数据

目 录

第一部分 大鹏新区统战和社会建设局 2021 年度行政执法数 据表

一、行政许可实施情况统计表

二、行政处罚实施情况统计表

三、行政检查实施情况统计表

第二部分 大鹏新区统战和社会建设局 2021 年度行政执法情 况说明

第一部分 大鹏新区统战和社会建设局 2021 年度行政执法数据表

表一

大鹏新区统战和社会建设局 2021 年度行政许可实施情况统计表

序号	单位名称	行政许可实施数量（宗）				撤销许可的数量
		申请数量	受理数量	许可的数量	不予许可的数量	
（一）本单位实施的、以本单位名义作出的						
	合计	0	0	0	0	0
（二）本单位受委托实施的、以委托单位名义作出的						
1	大鹏新区统战和社会建设局	67	67	67	0	0
	合计	67	67	67	0	0
	总计	67	67	67	0	0

说明：

1. “申请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许可机关收到当事人许可申请的数量。
2. “受理数量”、“许可的数量”、“不予许可的数量”、“撤销许可的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许可机关作出受理决定、许可决定、不予许可决定的数量，以及撤销许可决定的数量。
3. 准予变更、延续和不予变更、延续的数量，分别计入“许可的数量”、“不予许可的数量”。

表二

大鹏新区统战和社会建设局 2021 年度行政处罚实施情况统计表

序号	单位名称	行政处罚实施数量（宗）									罚没金额（万元）	备注
		警告	罚款	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暂扣许可证、执照	责令停产停业	吊销许可证、执照	行政拘留	其他行政处罚	合计（宗）		
（一）本单位实施的、以本单位名义作出的												
	合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二）本单位受委托实施的、以委托单位名义作出的												
1	大鹏新区统战和社会建设局	0	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0	0	0	0	0	0	0	0	0	0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说明：

1. 行政处罚实施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数量（包括经行政复议或者行政诉讼被撤销的行政处罚决定数量）。

2. 其他行政处罚，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行政处罚，比如通报批评、驱逐出境等。

3. 单处一个类别行政处罚的，计入相应的行政处罚类别；并处两种以上行政处罚的，算一宗行政处罚，计入最重的行政处罚类别。如“没收违法所得，并处罚款”，计入“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类别；并处明确类别的行政处罚和其他行政处罚的，计入明确

类别的行政处罚，如“处罚款，并处其他行政处罚”，计入“罚款”类别。行政处罚类别从轻到重的顺序：（1）警告，（2）罚款，（3）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4）暂扣许可证、执照，（5）责令停产停业，（6）吊销许可证、执照，（7）行政拘留。

4. 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能确定金额的，计入“罚没金额”；不能确定金额的，不计入“罚没金额”。

5. “罚没金额”以处罚决定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表三

大鹏新区统战和社会建设局 2021 年度行政检查实施情况统计表

序号	单位名称	行政检查
		次数
(一) 本单位实施的、以本单位名义作出的		
总计		0
(二) 本单位受委托实施的、以委托单位名义作出的		
1	大鹏新区统战和社会建设局	90
总计		90
合计		90

说明:

行政检查次数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开展行政检查的次数。检查 3 个检查对象，有完整、详细的检查记录，计为检查 3 次。无特定检查对象的巡查、巡逻，无完整、详细检查记录，检查后作出行政处罚等其他行政执法行为的，均不计为检查次数。

第二部分 大鹏新区统战和社会建设局 2021 年度行政执法情况说明

一、行政许可实施情况说明

1. 本单位 2021 年度行政许可申请总数为 67 宗, 予以许可 67 宗。其中: (1) 本单位实施的、以本单位名义作出的, 2021 年度行政许可申请数量为 0 宗。(2) 受委托实施的、以委托单位名义作出的, 2021 年度行政许可申请数量为 67 宗, 予以许可 67 宗。

2. 本部门 2021 年度行政许可(含不予受理、予以许可和不予许可) 被申请行政复议 0 宗;

二、行政处罚实施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行政处罚总数为 0 宗。

三、行政强制实施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相关行政执法职责。

四、行政征收实施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相关行政执法职责。

五、行政征用实施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相关行政执法职责。

六、行政检查实施情况说明

1. 本单位年度行政检查总数为 90 次。其中: (1) 本单位实施的、以本单位名义作出的行政检查 0 次。(2) 受委托实施的、以委托单位名义作出的行政检查 90 次。

2. 本部门 2021 年度行政检查被申请行政复议 0 宗。